

关于常州市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 月 13 日在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上

常州市财政局局长刘月冬

各位代表：

受常州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常州市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提请各位代表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第一部分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在市委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大规模减税降费和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全力战疫情、稳增长、保民生、促发展，聚力落实“六稳六保”，全市经济发展企稳回升、质态趋优，为强力推进“五大明星城”¹建设，打造美丽江苏常州样板，推动常州高质量发展走在全省前列提供了坚实保障。

¹工业智造、科教创新、文旅休闲、宜居美丽、和谐幸福五大明星城。

财政收入稳健增长。2020年，常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600亿元大关，累计完成616.6亿元，较上年增长4.5%，增幅位列全省第一。其中税收收入完成522.5亿元，较上年增长4.2%，税收占比84.7%。至此，“十三五”期间常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2766亿元，是“十二五”期间的1.36倍，年均增速6.4%；财政收入中的“主力成员”税收收入累计完成2328亿元，年均增速8%，税收占比较“十二五”末期提升4.6个百分点，财政收入的质量不断提高，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愈发厚实。

预算执行均衡性提高。2020年，常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728.3亿元，较上年增长11.3%；其中，民生领域支出586.6亿元，较上年增长15.2%，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超80%。至此，“十三五”期间常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3037亿元，是“十二五”期间的1.45倍，年均增速9.4%，高于同期财政收入年均增速3个百分点；民生领域支出从411亿元增加到586.6亿元，占总支出比重始终保持在80%左右，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投入保障力度持续加强。同时，政府“过紧日子”的信号更强、要求更高、力度更大，“十三五”期间，全市“三公”经费支出年均压降10%。

四本预算执行及地方政府债务情况具体如下²：

（一）一般公共预算

² 由于常州市无功能区，故所反映内容为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及政府债务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16.6 亿元，较上年增收 26.6 亿元、增长 4.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22.5 亿元，较上年增收 20.9 亿元、增长 4.2%，增速较上年提高 1.7 个百分点。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6.8 亿元，较上年增收 3.3 亿元、增长 7.7%。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728.3 亿元，较上年增支 74.1 亿元、增长 11.3%。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81.8 亿元，较上年增支 22.7 亿元、增长 14.3%。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³，总收入合计 998.8 亿元。减去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合计 962.4 亿元。结转下年 36.4 亿元，结转规模较上年减少 9.9 亿元，同比下降 21.4%。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总收入合计 508.7 亿元。减去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合计 496.1 亿元。结转下年 12.6 亿元，结转规模较上年减少 2.1 亿元，同比下降 1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³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主要来源于以前年度超收收入和按政策盘活存量资金等。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161.7 亿元，其中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41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298.3 亿元，其中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68.4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1 亿元，其中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5.5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7.2 亿元，其中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6 亿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56.4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财政补贴和下级上解收入，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764.6 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472.1 亿元，年末结余 292.5 亿元。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59.6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财政补贴和下级上解收入，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390.4 亿元。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44 亿元，年末结余 146.4 亿元。

以上四本预算执行情况为预计数，目前财政决算正在编制中，待财政决算正式编制完成后，再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

2020 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预计为 1250.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14.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835.5 亿元。截至年末，

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1220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394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826 亿元。

2020 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预计为 500.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99.6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300.6 亿元。截至年末，市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486.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89.8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296.7 亿元。

根据预计数，市区两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均控制在限额以内。

2.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情况

2020 年全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8.1 亿元，付息支出 13.4 亿元；全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2.7 亿元，付息支出 23.7 亿元。其中，市级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8.8 亿元，付息支出 6.2 亿元；市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6.3 亿元，付息支出 9.4 亿元。

二、2020 年重要领域、重点支出和重大项目预算执行成效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以政府的紧日子换百姓的好日子、企业的宽日子”的安排导向，着力“加强统筹、突出重点、优化结构、讲究绩效”，更加有效地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在重大战略支撑、重点项目推进、重要政策保障上精准发力、加压推进，强力支持“五大明星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确保“十三五”圆满收官。

1. 全力以赴“保市场主体”，聚焦优化营商环境“软实力”，构筑促进高质量发展“硬支撑”。一是不折不扣抓好减税降费政

策落实，2020年全市累计新增减税降费210亿元。二是多措并举稳企惠民纾困。除减税降费外，全年累计兑现“稳增长26条”

“惠企20条”等各项稳企纾困政策约50亿元，其中：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为中小微企业减免租金近3亿元；“常财金”拳头品牌——信保基金累计为7355户企业发放贷款190亿元，降低融资成本2.3亿元；国有融资平台累计为117家企业提供30.4亿元转贷支持，减免利息约137万元；为79家“复工保”参保工业星级企业补贴保费220余万元。三是坚持不懈推进“放管服”改革深化。积极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出台全市财政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推进财政票据电子化改革走在全省前列。

2. 助力转型升级动能培育，聚焦发展主题，加快建设工业智造、科教创新明星城。坚持新发展理念，着眼“顶层优化、精准发力、政府引导、企业为主、市场运作”，扎实开展“重大项目强化攻坚年”活动。全市统筹安排43亿元支持工业转型升级、科技创新、质量和标准体系建设、商务发展、金融发展等，其中市级安排23.3亿元。进一步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增强微观主体活力，加强科研活动支持，强化领军人才引进和高技能人才培养，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助推“常州制造”向“常州智造”跃升。整合设立科教城发展专项资金，加快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协同推进百余个重大科技项目。总规模22.6亿元的常州市政府投资基金累计投资215个项目。全市上市企业累计达

71家，新三板挂牌104家，累计募集资金超1100亿元，资本市场“常州板块”扩容升级。

3. 推进“文化+”“旅游+”共融战略，聚焦品质提升，加快建设文旅休闲明星城。为提振消费信心拉动市场复苏，设立首期规模20亿元“文旅专项贷”，全年为56户企业发放贷款，财政按1%贴息。统筹3亿元资金支持文商旅发展。加快老城厢复兴，大力发展“龙城夜未央”等夜间经济，推动文旅产业与会展经济、康养研学、体育赛事等融合发展，唱响“常州，教我如何不想她”城市名片，全力打造长三角独具特色、充满魅力的休闲度假目的地城市。

4. 围绕生态绿城平安常州，聚焦城乡融合，加快建设宜居美丽明星城。聚焦新城建设，高起点推进高铁新城建设。着眼老城改造，通过市区统筹加快实施中心城区“大板房”治理。全市安排城乡社区支出118.1亿元，助推实现“乐居”常州目标。其中市级安排24.4亿元，含城市长效综合管理专项资金3.7亿元，重点用于提升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保障市政设施、城市道路管养，高标准实施景观、绿化及重要节点照明，支持公园开放提升，加强市管河道保养保洁，推动实现“城市蝶变”。全市安排节能环保、绿色生态支出19亿元，其中市级安排15.4亿元，坚决落实“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要求，举全市之力答好长江大保护“绿色答卷”。全市安排3.7亿元，狠抓全域安全生产工作，支持“平安常州”建设，其中市级安排1.4亿元。全市安排农林水

支出 38.3 亿元，其中市级安排 16.6 亿元，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全力推进脱贫攻坚，通过“五位一体”财政金融协同支农机制⁴，进一步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大力推进农田水利建设，新建改扩建农村公厕 295 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 90%以上，13 个美丽乡村示范点建成开放。多维提高政府投资项目保障及管理水平，全年争取债券资金、安排预算内社会事业专项共 43.8 亿元，支持 59 个市级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全年共完成 53 个市级政府投资项目评审，核减 1.6 亿元，最高核减率 21%。下放部分城区建设管理权限，破解“看得见的管不了、管得了的看不见”问题。

5. 突出有保有压保障重点，聚焦公平均衡，加快建设和谐幸福明星城。全面贯彻落实深入排查解决突出民生问题工作部署，围绕“八个更”76 项重点任务，全市民生领域保障投入达 586.6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超 80%。全市安排教育支出 129.3 亿元，其中市级安排 33.3 亿元。聚焦教育事业“公平、优质”推动实现“学有优教”，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均高于省定保障标准，增加中小学、幼儿园学位约 2.8 万个。被教育部列为国家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城市，作为主体参与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改革创新，打造高质量发展样板，全市每年培养技能人才 10 万

⁴指常州市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和全域美丽乡村建设工程，以“盘活存量、用好增量、引领撬动、方式创新、多方协同”为原则，构建的具有常州特色的财政、基金、银行、保险、担保“五位一体”的财政金融协同支农机制。

人以上。全市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3 亿元，其中市级安排 22.5 亿元，支持落实落细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推动实现“劳有所得”，特别是针对疫情影响共兑现各类稳岗就业政策资金超 11 亿元；加大财政补助力度和完善体制机制并举，推动实现“老有善养”，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 16 连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 11 连涨，财政保障水平位居全省前列。全市安排卫生健康支出 60.9 亿元，其中市级安排 20.5 亿元，支持主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坚持减轻就医负担与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并重，推动实现“病有良医”。全市疫情防控投入 11.4 亿元。统筹社会救助资源，推动实现“弱有所扶”和困难群体“住有安居”，结合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4975 万元，发放低保金 1.2 亿元，城乡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900 元。

三、落实市人大决议情况

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底线思维，不折不扣落实人大决议、决定，强化依法行政，创新管理理念，以“预算+绩效”双轮驱动财政改革步入“快车道”，聚力打造高品质财政治理体系。

1. **聚力开源节流“强统筹”**。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着力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打破“基数+增长”的编制方式，强化“四

本预算”⁵统筹衔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比例提高至30%，合计调入1.4亿元。进一步增强财政资源争引和配置利用效率，全年全市共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补助预计131亿元，较上年增长12.3%（含中央直达资金23.2亿元，分配进度100%，执行进度98.9%）；在省内率先推进完成市级行政事业单位所属企业改制脱钩工作，收回国有资本投资收益8437万元，财政可持续性进一步增强。

2. 落实过紧日子“紧平衡”。预算执行期间两次压减市级一般性支出，出台《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十条措施》，全市“三公”经费执行数较上年同比压减超20%。进一步硬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全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占预算比例达95%，较上年提高0.9个百分点，为历史最好。全年全市盘活存量资金57.6亿元。严格控制预算追加调整，除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决策部署、疫情防控、应急救援等支出外，原则上不予追加预算。加快构建一般公共支出、专项资金支出、投资建设项目支出三大标准体系，建立健全通用资产配置使用、办公用房维修改造统一标准，出台全省首个政府投资领域学校建设项目支出预算标准，进一步推进降本增效。

3. 规范专项管理“建机制”。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级政府专项资金管理和改革的实施意见》，明晰各方职责义务，系

⁵ “四本预算”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统规范政府专项资金“设、管、用、调、评”管理机制。一是科学界定政府专项资金概念，合理划分部门预算项目与政府专项资金保障范围。二是按照“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原则，厘清资金管理各部门职责边界。三是规范政府专项资金设立退出调整机制，未经政府批准，一律不得设立新的专项资金。四是完善预算动态调整机制，明确超过9月30日仍未下达预算的项目，按规定程序收回统筹使用。

4. 驱动双轮改革“重绩效”。出台《关于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发布三年行动计划25项具体任务，明确加快构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序时目标，力争市级及溧阳市到2021年底、全市到2022年底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2020年市级部门预算安排依据绩效评价结果压减3120万元；通过公开招标10家第三方机构，对2019年度21个市级项目实施了绩效重点评价。健全业务规范，研究完善政策评价、项目评价、政府购买服务评价、部门整体评价等类型的评价体系和评分办法，推进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

5. 五措疏堵并举“控风险”。紧紧围绕“平衡好财政、化解好风险”和“三个确保”目标，做实“清、规、控、降、防”五大措施，建立健全债务监管制度体系，强化目标责任考核，稳妥化解债务存量。全年共争取各类债券资金321.5亿元，其中：新增债券资金223.1亿元，较上年增长36.8%，创历史新高；再融资债券80.9亿元；抗疫特别国债17.5亿元。

6. 推进政采深改“谋创新”。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全年政府采购规模达 180 亿元，较上年增长 6%，资金节约率约 20%，与中小微企业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金额占比近 70%。政府首购首用政策通过实行“风险补偿+保费补贴”，助力自主创新产品打开市场。创新推行大宗物品集中带量采购，食堂食材、后勤服务集中统一采购，指导试点建筑“三材”联合采购成效初显。采购信息公开力度持续加强，采购信用体系不断健全，实施“互联网+政府采购”行动，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7. 优化体制调整“活基层”。优化顶层设计，进一步明晰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完善税收等收入分配机制，建立均衡性转移支付制度。理顺城市基础设施投入及管养机制，配合部分市级建设管理权限下放，研究并完善市区土地出让收入分配政策。疫情期间按高于同期 2 倍规模对辖市区调度往来资金，对各辖区库款留用比例提高 5 个百分点，坚决兜牢基层“三保”，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8. 落实法治要求“讲规矩”。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规章，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建设，融合预算绩效管理，持续营造优质“财经生态”。预决算公开透明度越来越高，目前全市范围共 378 户一级预算单位均在平台上“晒”出预决算数据，社会各界关注的政府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同步公开。

第二部分 2021 年预算草案

一、财政形势总体分析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常州既处于发展方式深度调整期，也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必须抓住新旧动能转换的历史性窗口期，加快形成新的经济发展方式，引育科技创新引领发展新动能，增强内生动力，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从财政看，下一个五年是加快健全现代财政制度、显著提升财政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强化重点领域优先保障的关键时期。但受经济下行压力和经济结构变动存在不确定性，公共服务需求和突发事件应对保障诉求提升，财政政策和其他政策统筹协调、精准有效要求更高等方面因素影响，财政可持续发展将面临更大挑战。

二、2021 年预算编制主要原则及创新做法

围绕一项改革。2021 年预算编制以《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为总领，按照建立现代财政制度要求，科学规范预算编审体系，合理完善预算分配机制，硬化预算执行约束，加快形成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

推进两项整合。一是整合编审体系。在已下放部分市级建设管理权限、调整土地出让收入和相关非税收入分配政策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完善市与区预算编审体系。全面落实市级事业单位预算管理改革，所有纳入预算管理的单位全部实行“收支脱钩”，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全部上缴财政统筹使用。二是整合专项

资金。清理整合政府专项资金，规范设立退出调整机制，健全目录清单制度，推进政府专项资金项目支出定额标准体系建设，逐步健全政府专项资金预算评审机制。

硬化三条约束。一是“紧调整”。严控预算调整事项，对新增政策需增加支出的，原则上次年安排。二是“紧执行”。对政府专项资金要求提前做好分配预案，加快分配下达。对截至9月30日执行进度低于50%的政府专项资金按规定比例收回财政。三是“紧统筹”。加大四本预算统筹力度，调度存量资金安排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的30%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专项用于改善民生事项支出，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的衔接。

严控四类支出。根据政府“过紧日子”要求，除政策性支出外，市级财政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压减10%，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压减20%；从严控制会议费、培训费；从严控制资产配置，实施预算编制前集中审核机制。

实施五个全面。突出“预算+绩效”双轮驱动，更加强调结果导向、成本效益。全面落实事前绩效评估机制，提高对重大支出政策及项目预算的绩效评估要求；全面规范绩效目标管理，要求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公开，重要绩效目标与预算草案同步报送人大审议；全面开展绩效运行监控，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评价，市级财政重点评价项目超20项；全面强化绩效结果运用，根据绩效评价结

果压减市级预算支出 1200 万元。

突出聚力“六保”。统筹把握“保”与“促”的关系，在“保”的基础上更大力度地“促”，促科技创新引领发展，促市场主体健康发展。调整支出结构，坚持有保有压，把财力优先向民生领域倾斜，加大基本民生投入力度；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全力保障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及重大政策支出，强力推进高质量发展。

三、2021 年预算草案编制综述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计

综合研判当前经济发展面临的形势，统筹考虑各类因素，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653.6 亿元，较上年增长 6% 左右。全市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5.4 亿元。

2021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48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总收入合计 448.4 亿元，减去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合计 448.4 亿元，全年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计

2021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820.3 亿元，上年结转 1.3 亿元，总收入 821.6 亿元。安排支出 814.3 亿元，调出资金 7.3 亿元，总支出 821.6 亿元。

2021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238.7 亿元，上年结

转 0.4 亿元，总收入 239.1 亿元。安排支出 238.4 亿元，补助下级 0.7 亿元，总支出 239.1 亿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计

2021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11.3 亿元，上年结转 1.4 亿元，总收入 12.7 亿元。安排支出 9 亿元，调出资金 3.7 亿元，总支出 12.7 亿元。

2021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7 亿元，上年结余 1.4 亿元，总收入 8.4 亿元。安排支出 6.3 亿元，调出资金 2.1 亿元，总支出 8.4 亿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预计

2021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 327.4 亿元，加上年结余、财政补贴和下级上解收入，总收入 683.7 亿元。安排支出 410.2 亿元。年末结余 273.5 亿元。

2021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 284 亿元，加上年结余、财政补贴和下级上解收入，总收入 536.7 亿元。安排支出 314.8 亿元。年末结余 221.9 亿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省级统收统支统管，待省收支计划下达后按省要求执行。

5. 地方政府债务化解安排

2021 年，市级到期债券本息共计 93.5 亿元，其中：本金 77.4 亿元，利息 16.1 亿元，均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和财政预算安排资金化解。

四、2021年重要领域、重点支出和重大项目市级投入安排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全市财政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常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部署、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大力弘扬“勇争一流、耻为二手”常州精神，聚焦“国际化智造名城、长三角中轴枢纽”新定位，精准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提高前瞻性、灵活性，提升有效度、饱和度，以高品质财政建设和更多“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的发展成果，强力推进“五大明星城”建设，努力成为全省现代化建设走在前列的一面旗帜，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1. 强化科创支撑“筑硬核”

坚持把科技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以超常规力度强化科教创新战略支撑，全力构筑常州高质量发展“硬核”。按照“十四五”期间投入400亿元科创资金，1:4撬动1600亿元社会资本投入创新创业的目标，通过市区联动筹集首期80亿元，着力从“后补贴”转向“前激励”，顺应新形势新理念新业态，推动财政政策协同货币、就业、产业、投资、消费、区域等政策发挥“饱和式攻击”效力。支持高端平台打造、重点企业培育、双创载体建设、顶尖人才引进和创新生态营造等方面，更好发挥科教城辐射带动作用，加快

推进产学研融通共建，重点布局基础学科研究中心，高等级研发机构、实验室建设，着力突破公关“卡脖子”技术，发展好创新型、服务型、总部型、开放型和流量型“五型”经济，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2. 优化要素统筹“强产业”

市级拟安排科学技术、工业智造、金融业、商业服务业、人才招引等支出 10 亿元，围绕建设国际化智造名城目标，深入开展“重大项目攻坚突破年”，支持加快发展，推动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整体跃升，重点打造集成电路、工业机器人、工业和能源互联网、碳复合材料、空天信息等高成长性产业链，着力建设自主可控的先进制造业体系。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启动实施数字产业倍增计划，加大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力度，继续落实传统产业智能化转型升级工作。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和多元投融资生态，有效扩大对外开放、资源引流、要素汇集，滚动实施上市后备企业“双百行动计划”，加快打造“龙城金谷”，做大做强基金产业，发挥好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作用。

3. 着眼能级提升“造枢纽”

市级拟安排交通运输支出 6.7 亿元，着力打造长三角中轴枢纽，支持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等，不断提升城市能级。大力发展公共交通，支持轨道交通建设，保障公交平稳运行，促进机场客货吞吐量稳步增长。着力优化运输结构，抓好物流布局完善，支持城乡交通规划建设。

4. 推动城乡融合“优品质”

市级拟安排城乡社区支出 8.3 亿元，大力实施老城厢复兴，突出发展城市经济，积极做好城市建设管养事权下放工作，统筹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加强道路、绿化、河道等基础设施维护改造。拟安排住房保障支出 14.6 亿元，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拟安排农林水支出 5.1 亿元，突出抓好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全域美丽乡村建设，深入推动农业提质增效和农村综合改革，促进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建设、农业科技创新和技术推广，保障粮食安全，落实农业保险补贴、农业生态补偿等惠农政策。

5. 落实生态保护“建绿城”

市级拟安排自然资源及节能环保支出 4.1 亿元，聚焦建设高颜值美丽江苏常州样板，突出抓好生态环境，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大保护，重点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推进行业清洁生产。整合政银企资源，创新投融资机制，完善多元化生态环保投入机制和生态补偿机制。支持低碳试点城市建设，加强日常环境监测和应急监测能力建设。

6. 补齐民生短板“促公平”

市级民生领域投入占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支出的比重超 80%，围绕“八个更”聚焦构建“人的一生”保障网。教育支出拟安排 21.4 亿元，加大学前教育投入力度，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足额安排

各学段各类生均公用经费及学生资助经费，增加学位资源供给，注重高层次教育人才培养，全面深化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改革创新，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卫生健康支出拟安排 13.9 亿元，继续推行卫生惠民工程，加大公共卫生扶持力度，巩固疫情防控成果，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拟安排 18.1 亿元，稳步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加大困难人员生活救助力度，保障城乡低保及困难群众生活补贴发放，推进全国社区居家养老改革试点。完善社保基金管理，全面实现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市级统筹，加快推进大病保险市级统筹，积极落实企业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实行就业优先政策，持续推进创业就业富民行动。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拟安排 3.6 亿元，加快推进文旅休闲明星城建设，注重创优特色品牌，宣传推介城市形象、城市标识，加快建设大运河文化带，支持打造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的“常州样板”。

7. 守护市域发展“安全网”

市级拟安排公共安全及应急抗灾等支出 18.4 亿元，推进法治常州、平安常州建设，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织密织牢公共安全防护网，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有效保障应急物资储备，做好安全生产、公共卫生、防汛防台、交通运输等重点领域风险防范与化解工作。

五、做好 2021 年工作的重点保障措施

1. 坚持“促”字当头，全力做好发展文章

围绕“十四五”时期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 800 亿元目

标，完善收入组织协同工作机制，强化税收和非税收入征缴管理，推进财源建设，夯实财源基础，确保收入实现稳健增长。积极研究上级政策，深入谋划项目储备，全力争取要素支撑和资金支持，2021年向上争取转移支付力争同比增长18%。进一步完善资金配置利用和管理机制，用好政府专项债券，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管理，保障实施重大发展战略，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紧扣打造“国际化智造名城、长三角中轴枢纽”新定位，以超常规力度举措支持抓创新、抓项目、抓环境，强力推进“五大明星城”建设，为民生保障托底，为市场主体纾困，为基层持续减负，为经济发展赋能。

2. 坚持“保”字尽责，全力做好重点文章

继续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推进减税降费，打好政府增信、杠杆撬动、稳岗援企、专项奖补等积极财政政策“组合拳”，保持政策连续性，进一步稳企惠民纾困。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可及性，持续排查解决突出民生问题，落实民生兜底保障政府主导责任。在已下放部分市级建设管理权限，调整土地出让收入和非税收入分配政策基础上，以新一轮体制调整、推进财政事权下放机制改革进一步完善市对区均衡性转移支付制度，合理统筹、放活基层、共促发展。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加强基层财政运行风险监测，坚决防范基层“三保”风险。

3. 坚持“紧”字发力，全力做好平衡文章

基于依然严峻的收支形势，提出紧平衡下财政资金提质增效具体措施。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分配机制，腾出财力办大事。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加快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从严控制预算调整追加事项，加大存量资金消化力度，确保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进度保持95%以上。继续强化成本控制理念，推动各部门把政府“过紧日子”纳入日常、形成常态，大力严控一般性支出，压减“三公”、会议、培训经费，从严把控资产购置、公务用车配置更新。完善政府债务全过程管理模式，优化债务缓释政策，合理控制总量、平衡风险。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规章，落实财政预决算制度，扎实做好预决算公开，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充分发挥财会监督职能，融合预算绩效管理，持续优化新形势下“财经生态”。

4. 坚持“全”字统筹，全力做好绩效文章

围绕市级及溧阳市到2021年底、全市到2022年底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目标，扎实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推进工作。推进政府预算绩效管理试点，建立财政运行综合绩效管理机制。完善财政支出政策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出台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强化部门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双监控”职责，推进绩效管理信息与预决算同步向社会公开。做好2020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指导各部门单位全面开展自评，继续加强重点项目财政评价工作。以点带面探索新类型新领域绩

绩效评价方式方法，系统构建各领域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研究制订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业务模板，推进建设政策库、指标库、标准值库、案例库及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等。

5. 坚持“优”字引领，全力做好改革文章

进一步优化政府专项资金管理。以提高政府专项资金科学化、规范化、效益化水平为落脚点，强化目标导向，根据项目不同属性和要求对政府专项资金逐步实行分级分类管理；注重绩效运用，推进事前绩效评估，加强绩效评价结果等综合评审，健全政府专项资金预算评审机制和动态调整机制。

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坚持以创新理念引领政采发展，以厉行节约提升政采绩效。着力打造以“办公用品、物业服务集中带量采购，食堂食材、后勤服务集中统一采购，医用耗材、建筑材料联合采购”三大模式为核心的大宗货物集中采购“常州样板”。完善政府采购交易机制，强化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推动实施采购绩效管理，加快构建以优质优价采购结果和用户反馈为导向的现代政府采购制度。

进一步优化财政标准体系建设。加快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提高项目支出预算编制质量，充分发挥项目支出定额标准在预算管理中的基础支撑作用。立足政府投资评审管理办法优化完善，借力大数据推动“智慧评审”建设，继续探索构建公共服务领域支出预算标准体系。